关于对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8】第 326 号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2018年9月6日,你公司披露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》,称截至公告披露日,你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被质押890,749,365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41.34%,你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7.25%。

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,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:

- 1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你公司股份进行质押融资的主要用途;其质押的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被强制平仓的风险,以及针对平仓风险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,你公司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风险。
- 2、除上述质押股份外,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有的你公司股份是否还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;如存在,请说明 具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3、你公司在保持独立性、防范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方面采取的 内部控制措施。
 - 4、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它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,在2018年9月18日前将有

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报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同时,提醒你公司,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际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,诚实守信,规范运作,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8年9月12日